

# 福建省政府

## 2025年全省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顺利完成年初预算目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长1.1%，重点领域支出得到较好保障。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25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6093.16亿元，增长2.3%，完成预算99.3%。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723.35亿元，增长3.0%，完成预算100.0%。

分收入结构看，税收收入4741.71亿元，增长1.5%。地方级税收收入2371.90亿元，增长1.8%。非税收入1351.45亿元，增长5.1%。地方级税性比重63.7%。

分税种看，主体税收收入4028.85亿元，增长1.3%，占税收收入比重85.0%。其中，国内增值税1924.76亿元，下降1.9%，主要是增值税免抵调库收入减少影响；企业所得税1188.86亿元，

增长 3.1%；个人所得税 404.98 亿元，增长 20.5%，主要是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增收、居民收入自然增长；归属中央收入的国内消费税 398.69 亿元，增长 1.0%。地方税种收入合计 772.56 亿元，增长 1.5%。其中，契税 158.90 亿元，下降 5.3%；土地增值税 121.58 亿元，下降 18.6%，主要是房地产市场深度调整导致可清缴收入减少；房产税 151.56 亿元，增长 14.1%，主要是加强对纳税人出租房产征管力度；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98 亿元，增长 2.4%。

分行业看，第一产业税收 10.17 亿元，占税收收入比重 0.2%，增长 67.7%。第二产业税收 2255.42 亿元，占比 47.5%，增长 3.4%。其中，制造业 1739.73 亿元，增长 2.4%；建筑业 267.77 亿元，下降 2.9%；电力热力燃气和水的生产供应业 209.66 亿元，增长 25.4%。制造业中，收入规模前三的行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08.74 亿元，增长 8.6%；烟草制品业 269.45 亿元，增长 3.8%；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22.73 亿元，增长 4.3%。第三产业税收 2510.71 亿元，占比 52.6%，下降 0.1%。其中，批发零售业 654.02 亿元，增长 1.1%；金融业 524.20 亿元，增长 5.2%；房地产业 376.53 亿元，下降 12.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0.76 亿元，增长 15.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7.13 亿元，下降 9.9%。

全省非税收入 1351.45 亿元，增长 5.1%。其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03.33 亿元，占非税收入比重 44.6%，下降 5.3%，主要是部分地区上年积极化债，盘活较多资产资源形成较大基数，本年可挖潜空间有限；专项收入 421.34 亿元，增长 23.3%；罚没

收入 128.14 亿元，增长 1.4%；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7.56 亿元，下降 7.4%。

从地市看，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增幅依次为：宁德 7.0%、莆田 5.1%、龙岩 4.2%、厦门 3.4%、南平 2.9%、漳州 2.7%、泉州 1.7%、三明 1.5%、福州 1.2%、平潭 -11.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依次为：莆田 8.2%、宁德 6.6%、龙岩 6.4%、南平 3.8%、漳州 3.6%、泉州 3.4%、厦门 3.0%、三明 2.6%、福州 0.7%、平潭 -19.2%。

82 个县（市、区）中，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正增长的有 60 个，占比 73.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正增长的有 67 个，占比 81.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增长较快的有：泉港区（收入 34.42 亿元，增长 80.2%，税性比 43.1%）、南靖县（收入 13.5 亿元，增长 39.8%，税性比 39.6%）、寿宁县（收入 4.40 亿元，增长 34.9%，税性比 57.1%）、福鼎市（收入 34.73 亿元，增长 28.0%，税性比 75.9%）、同安区（收入 35.96 亿元，增长 27.9%，税性比 65.0%）；规模前 5 的县（市、区）收入情况：晋江市 159.80 亿元、增长 2.0%、税性比 72.8%，福清市 135.72 亿元、增长 3.1%、税性比 53.7%，闽侯县（含高新区）92.23 亿元、增长 4.5%、税性比 57.4%，思明区 83.71 亿元、增长 4.5%、税性比 74.0%，南安市 71.34 亿元、下降 8.8%、税性比 61.7%。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支出强度，持续加强保障重点领域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48.7 亿元，增

长 1.1%。财政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7.5%，持续保持在七成以上。

分项目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2.83 亿元，增长 6%，主要是机构改革成立社工部，相关支出改列支至本科目。教育支出 1325.52 亿元，增长 3%，占比 20% 以上，持续保持教育支出“只增不减”。科学技术支出 173.82 亿元，增长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8.89 亿元，增长 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9.77 亿元，增长 4.3%。卫生健康支出 617.18 亿元，增长 8.9%。节能环保支出 158.99 亿元，增长 13.5%。住房保障支出 167.56 亿元，增长 5.4%。城乡社区支出 425.29 亿元、下降 9.1%，农林水支出 430.17 亿元、下降 1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34 亿元、下降 37.5%，这几类支出下降主要是受上年增发国债一次性因素抬高基数影响。

### 三、政府性基金收入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680.45 亿元，下降 13.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14.81 亿元，下降 15.3%。污水处理费收入 29.68 亿元，增长 6.6%。彩票公益金收入 28.89 亿元，增长 1.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4 亿元，增长 6%。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5.41 亿元，增长 4.6%。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50.97 亿元，增长 41.4%，主要是规范专项债券项目收入管理，将项目产生的专项收入由调入资金改列政府性基金收入。

九市一区基金收入仅 1 个（平潭增长 132.0%）正增长：莆田

下降 1.1%、宁德下降 2.6%、漳州下降 5.0%、龙岩下降 7.3%、泉州下降 8.3%、三明下降 8.4%、南平下降 10.6%、福州下降 21.8%、厦门下降 25.0%。

#### 四、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

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 3971.63 亿元，增长 5.3%，主要是积极发挥债券资金稳投资作用。全省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1975.94 亿元，增长 16.3%。土地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73.18 亿元，下降 24.6%，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下降，以收定支导致支出自然下降。专项债付息支出 391.08 亿元，增长 15.2%。

福建省财政厅

2026 年 1 月 26 日

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